

僊居縣志卷之二十四

文苑

申詳

國朝

額陳地方積困詳

順治十一年四月

章雲龍

竊照台之所屬六邑惟僊居最瘠最疲僊居轄四十
五里歷數年奇亂奇荒界縣領事不及一月告緩徵
告蠲免并告逃亡者一日數見矣昔之流民圖賑錢
表較此亦畧無異同耳他不敢具論姑舉其連歲荒
亂之狀謹披瀝為 憲臺陳之夫僊居自舊春會勦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山寇兵馬雲屯六閱月民之積粟已盡畏饑糧詎四
月天雹降災二麥絕望六月驕陽為虐禾黍皆在九
月嚴霜先隕雜種盡凋繼此而永康縉雲東陽義烏
之山寇流毒隣封劫殺靡寧人心風鶴相率轉徙以
阡陌平疇竟成藜棘鄉閭里巷鞠為茂草雖蒙

題請十分之災奉蠲三分之 旨而民生終迫 國課

仍逋此僊民之苦已如此矣及今正台城兵變上而
承縉下而羅城崖逆賊因之狡焉啓疆擄掠民財草
菅民命各里各鄉屠毒慘寃入于骨髓僅此子遺登
一舖以不足嗟半菽之無餘有死之心無生之樂此

僭居之苦又如此矣嗟斯民也兩歲之中災連禍結
是天之重困此一方曾不顧恤者而軫救之術又不
亟講恐鳩形鵠面之人不盡化爲豺狼不止乃今軍
興孔亟打造戰船則有三隻半之派供應兵馬則有
月四日之輸此外百爾所需更屬急務凡在 上臺
澤 國愛民繫念更切但處萬不得已之時有必不
可省之事未僚下吏敢不夙夜匪懈仰佐 軍國之
需紆 上臺宵旰之勞每逢比較閱案頭戶籍分明
鬼籙一部黠堦前里遞何異流民一圖環庭泣訴請
待緩死須臾此際卽心如鉄石見其感額哀鳴未有
僭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二

不停刑掩淚者以是催科之法無處着手比較之期
輒令酸心抑更有說者僭居各設四十五里在承平
時較天台三十餘里幅員尙不及半今四十五里之
中又半屬荒殘凡所諸派亦當與天台稍有差等此
界縣所以早夜思維急從民生起見不禁喋匕骨陳
伏懇俯念哀鴻頽尾大渙金批作何軫恤庶民力稍
蘓而末吏奉職有路矣

奉

巡撫浙江都察院秦

批據詳僭居荒殘仰台

兵道加意撫恤作何賑濟速報又奉

巡按浙江監察御史葉

批仰台兵道查議報

各到道行府併行到縣

條議蠲恤詳

順治十一年五月

章雲龍

伏照僊邑山陬瘠壤十年來荒亂洊臻黔黎倒懸之苦兩浙中屈指無一二前詳哀籲止就界縣初任時所目擊者言之後此羅城崖寇氛方熾景星岩逆賊又猖一縣之域寸土無寧且今歲秋成人民畏賊收割違時復多爛沒更兼經年用兵所札之地不無騷擾嗟此殘黎骨肉摧殘矣田畝拋荒矣房屋焚燬矣日則食草茹糠夜則披風宿露既囂然喪樂生之心復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拮据急輸將之苦愈見水火益其深熱而瘡痍尤不能起矣今奉

撫

兩臺批行查議并云加意撫恤作

何賑濟竊思賑濟之策殊難于散粟施金使之家饒戶足惟是以撫恤行之則賑濟亦寓焉但撫恤一端非得特具題請大賜蠲救使殘民從此邀恩豁之餘生尚可望輸將于後日不然恐追呼並急民生益迫非散而之四方版籍一空卽挺然走險伏莽難靖徒此空虛城郭設官何用是不得不斗膽妄議臚陳三款仰于憲聽一荒廢所宜暫除也僊邑額編四十五里自戊子歲荒亂以來逐年消耗逃絕者二十

二都計額條銀八千五百有奇無一人民可問已經具詳 撫憲行道委本府糧廳踏勘造冊回覆在案今乞速賜 題請暫除俟地方寧靖卑縣多方招民開墾仍照屯田例成熟三年後起科納課一舊欠所宜盡蠲也僊邑自八年起至十二年止積欠各項錢糧不但荒廢之都無可以徵卽有民有土者見年錢何況丁積逋之賦豈能並徵請乞槩賜 題蠲俾此子黎寬得一分拮据卽全得一時性命一漕運月糧所宜覆舊也僊邑原額秋米三千七百石零于十一年僊居縣志 卷一 申詳 四 年裁扣充餉止存一手五百石解給各營官兵忽有十二年復額米七百三十餘石改作漕運月糧惟是僭邑僻處萬山一線溪流又無舟楫可通里遞輸解必須募夫陸運甚爲困苦請乞將漕米七百餘石仍歸充餉否則開除荒廢酌減其半折價解納庶民力蘓而漕可不誤以上三款皆關切民生懇乞 憲臺爲僊邑存此一縷命脉爲 朝廷培此一塊土地亟賜允行

顓陳里逋波困供應難支詳 順治十一年

章雲龍

編照僊邑十坊四十五都內有二十二都數年來人
絕田荒糧虛賦逋者前已具請踏蠲外其餘供役之
坊都又爲諸賊縱橫而驚竄者十有其三苦差徭之
煩而逃徙者十有其二他如禾黍成熟畏賊不敢收
割以致朽爛田疇 國課無出于是民生日見其蹙
催呼日見其難卑縣每限極力徵比善勸之不得又
加之以嚴刑雖辱焦杖折不過三四百金今駐台滿
師供應月值一輪一輪之需以所徵之銀僅敷其用
尚間有不足是欲求供應之無缺而解司解府之京
餉兵餉則不能應欲應解司解府之京餉兵餉而供
僊居縣志

卷十四

申詳

五

應則又有缺財賦之匱詘如此時勢之艱難如此豈
能無顧此失彼之嗟乎昨八月供應卑縣僉解里役
四人各備指穀五十石解納餘數折銀意謂此中那
移以應 司府之呼詎滿管極其刁指不肯收穀而
必欲全折銀兩里役再三哀懇然後允收以五十石
之穀止量二十九石其五十石之欠數又不欲補穀
必欲補銀嗟七僊邑何邑也僊民何民也以今日極
疲之地垂死之民萬分勉力竣此一畝供應不啻剗
肉前骨且每輪正供之外旁費輒計五六十金而里
役當之賣妻鬻子茹苦存然豈堪以正供之內者復

崇其賠補今而後又不敢解穀而解銀矣解銀則京
兵二餉又無分毫解 司解府矣伏懇垂念殘疆破
格恩恤嗣後供應以各縣兩輪之中界縣承值一輪
度省一輪之錢糧分解京兵二餉若必照各縣輪值
乞 鼎言于滿師准改穀銀相半其穀須平量公兌
萬一不蒙開免又不允收穀界縣實力不能支且勿
論京兵二餉毫無起解卽供應亦必有缺誤之虞其
時雖鎖拏經承叅處界縣究是無益然界縣亦惟有
席藁待罪而已

願請緩徵減派詳

順治十一年

章雲龍

儒屠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六

竊惟 朝廷之正供出于民 間之賦役出于土今
僭民之逃亡過半矣田土之荒蕪過半矣界縣催科
止可就僅存之殘黎而問之他如戶絕田荒者不能
起白骨于黃泉責輸將于秦莽歷查僭邑錢糧在昔
承平時每年止完六七分矧當此寇氛猖獗家戶驚
悸斯亦救死不贍之時萬不能強之以剝肉醫瘡捫
思錢糧完欠關係歲終考成稽覈叅罰 功令霜嚴
誰敢以身試莫測界縣辨才向處質歷半生攻苦甫
邀一命之榮寧不知猛力進圻豈甘束手罷徵棄功
名如敝屣准是僭邑 凶狡交遺於已寇亂自戊子

始迄九年于茲民命顛連感已靡騁而膏血已盡僅存皮骨其何以急公家之用每當軍需旁午羽檄頻催卑縣雖有韓滉劉晏之心勢不能左畫方而右畫圓惟仰屋興嗟踟躕無地計無復之只得嚴限徵比以鳩形鵠面之人終不忍痛心鞭朴倘一立法過峻盡驅民于走險甚致版圖一空則錢糧竟不可問矣是以展轉思維欲藉目前之困莫如用一緩二之徵故不避斧鉞仰懇俯念殘疆積苦凡一切錢糧軍需較不疲之縣酌減其半庶上不苦于徵下不困于民至欲輸科如額當俟之寇賊消弭之後僭民沆可小

僭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七

康數年生聚數年培養方可與諸縣同日而語也昔此時事也與諸縣相等督責求全雖月廢一官日斃千人究于國用無補徒煩憲慮焦勞此卑縣重切情迫誠出于無可奈何之懇仰冀憲鑒矜憐俾下吏奉職無愆卑縣幸甚地方幸甚

籲陳逆賊煽亂愈甚亟請迅勦救民詳

順治十

年

章雲龍

竊照羅城岩逆寇嘯聚二千有餘密邇僭邑僅止四十餘里窺逼城垣時刻戒警四鄉焚劫殆徧寸土無非慘毒仰縣治西至叻嶼五十里東至台州九十里

逆賊縱橫無忌行人往來絕跡今且廣勾海逆上山入夥日見滋蔓勢不可遏僊居雖屢添防勦見有三百餘兵止能爲城守之計至于逆賊狂逞每夜四路並出不能分頭撲勦坐視烈熾每有鞭長不及之恨卑縣向有逆賊一日不勦等事一詳亟請分兵扼要等事一詳并屢次出劫塘報瀆陳 前院道見存憲案可查今幸 憲臺蒞政節鉞方新威令遠播伏乞立賜勦伐急救一縣生靈卑縣按諸形勢謹採成效敢進芻蕘仰冀 電察按羅城一山界連天台臨海東陽僊居四縣其所擄掠之地獨僊居受害最烈

但賊巢路險嶺峻人不能並行馬不能馳驟徒有望崖而嘆故爲今日計若欲滅此朝食止可以環圍堅困不可以長驅進勦務宜嚴簡精兵分札要路每路用馬步四五百名如天台地方一札于施家山一札于大屋基僊居地方一札于山井坑一札于馬踪嶺臨海地方一札于黃沙東陽地方一札于石研壑壁雲屯不過半月賊不能出掠糧食自受困敝然後訂期急攻何患不束手就擒此去春會勦止圍用十日而成效已見今我兵星羅碁布賊心潛奔遠遁別圖鶻徙勢必棄隙地而去再請 憲道勇銳數百伏于黃

樹葉倘其奔潰定由此地伏兵突出迅不及脫人
可縛犁庭掃穴在此一舉至供應糧料仍按某縣地
方勅令某縣運送庶免推誤若僊居兩路見有防勦
之兵可當一面所增馬步不過四五百人足矣其餘
各縣仍乞如數調發卑縣千慮一得之愚未識可否
有當如果不謬乞賜雷厲風行庶逆賊得以盡殲而
地方早受救寧之福矣

願請

題蠲荒缺丁田詳

康熙五年鄭錄勲

據合邑坊里應洪志金廷勲等呈稱竊惟僊
邑地僻萬山舟楫不通商賈不入沿谷傍澗
疊石成田旱則土焦潦則砂塞浙東之民惟
僊最苦貧瘠自順治五年山寇蜂起環山為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九

巢挨村搜劫遍地沿燒萬慘萬傷直至順治
十三年七府官兵會勦稍獲蕩平不料人害
方除天災踵至旱荒水荒雹傷重傷在本年
尤甚且仙居田地高者坐山無人開種草踞
木佔坵壟絕影低者近水橫流衝壞砂塞石
堆猷敵成溪兇仙居戶口自寇亂禍連災荒
殃結民之死寇兵死飢寒男久遊亡他鄉者
村落坵墟似此按額載有畝何丁課條鞭無
人無土哀此殘子謀生無路幸奉清丈清丁
通查舊額原官民寺田共二千八百四十四
十八畝零地共八萬一千四百九十七畝零
今丈實官民寺田共二千六百一十九畝
四分九釐二毫五絲外又荒官民寺田共四
萬五千一百八十一畝六分五毫五絲又實
官民地共五萬七千三百二十二畝三分二
釐六毫外又荒官民地共一萬八千四百三
畝三分一釐七毫水推砂塞無丈缺額官民
寺田共二萬九千二百九十七畝四分九釐
八毫無丈缺額官民地共六千一百三十一
畝七分四釐七毫又通查額載男婦共三萬

四十五丁口今查實在男婦一萬三千四百一丁口九絕男婦共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四丁口若不急請題蠲包荒貽絕萬不能完空負仁天格撫之恩伏讀恩綸凡有災傷地方如隱匿不報自干重罪即乞申詳特題蠲免情由到縣

竊惟僊居僻處萬山為浙東極貧極瘠之區兩水夾山爰石為田屢遭洪水之患畝畝成溪加之寇亂凡載災祲游至百姓死亡田地荒蕪見在之里逃人及包賠無術逃往他鄉以致田地益荒戶口益耗地方日益殘憊國課日益缺額且僊邑之地方與別縣不同如別縣之丈缺者或係湖田蕩田墾田濠田雖有衝壞無非東耕西漲其荒者多屬平原坎野生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十

齒稍繁無難開墾若僊邑丈缺之田皆係沿溪傍湖一經洪水潰決永成石溪拋荒者盡屬窮山邃谷自罹寇亂室廬灰燼山行數十里不聞鷄犬之聲昔日桑麻之所今成草莽豺虎之鄉至于戶口人丁逃散者雖經漸次招回而殺戮死絕者則又無從起白骨而言撫字也今值清丈

皇恩浩蕩凡有災荒合應入告如隱報者自干重罪昇縣稟遵憲行躬親履畝挨都確勘嚴着各都畝挨號逐段挨村逐戶清查隨據閭邑士民合詞呈願若不據實申明責之以包賠荒絕缺額之錢糧則招徠

之殘黎勢必復至流離失所 國課愈加虧額而無
徵矣伏乞俯電輿情恩賜鼎詳 題請蠲除無徵之
虛額則殘黎得以更生而將來 國課有攸賴矣

申覆荒亡丁田溢額缺額詳 康熙五年四月

鄭錄勳

蒙 本府備蒙 布政司詳看得僑居縣荒
蕪田土逃亡人丁據該府縣申送清冊印結
本司彙造寧台溫三府簡明清冊已于邊海
荒蕪等事案內造報荒田地三萬五千三百
七十九畝零缺額人丁四千八百一十一丁
口請蠲銀二千五百五十一兩二錢一分九
釐零請蠲米三百六十三石九斗五合零詳
奉會 題在案今據該縣備造荒亡田丁文
冊前來本司備查台屬仙居一縣荒蕪至極
積年拖欠盈千累萬若非奉有 恩蠲該縣

仙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士

萬無起色惟是該縣冊報荒蕪田地共九萬
八千六百四畝零較之欽奉 上諭事案內
原 題荒田溢額六萬三千二百餘畝零是
應聲 說新荒准其入冊至報丈缺田地請
編銀米本司第思清丈一案原為清查隱漏
今 題報中各省題報有增無減乃一縣地土
豈有缺額三萬五千餘畝之理及查該縣詳
內 聲說缺額情由但稱丈欽之田皆係沿溪
傍 澗一經洪水噴決永成石溪等語既稱石
溪則其地故自在亦不可謂之缺額也該縣
何 不併以荒蕪造報而于冊內開列清丈缺
額 字樣大干 部 台 請 憲 臺 裁 示 遵 行
等 因奉 巡撫部院將 批 細 閱 仙 居 原 詳
荒 蕪 丈 缺 冊 地 並 不 聲 說 明 晰 難 以 混 入 且
清 丈 有 通 行 之 案 其 丈 額 緣 由 應 嚴 行 確 查
後 冊 定 案 冊 內 到 司 後 遵 行 府 仰 縣 查 照
憲 行 立 刻 確 查 冊 內 到 司 後 遵 行 府 仰 縣 查 照
啟 及 亡 絕 人 丁 等 項 冊 內 報 數 少 今 報 數
多 是 何 情 由 其 原 報 荒 田 今 多 出 六 萬 三 千
一 百 餘 畝 或 係 隱 荒 丈 報 或 係 報 後 新 荒 亦

須確查登答聲說明白方可詳報再查清丈
缺額三萬五千餘畝原據該縣申送舊弓式
樣以該縣之弓丈該縣之地豈有缺額之理
據稱洪水衝決永成石溪則其地畝自在亦
非缺額該縣火速徹底清查備造簡明文冊
出具不扶甘結同切實看語具由詳府以憑
覆核轉詳
等因到縣

伏照儒邑爲浙東山瘠之區當故明之末田土已多
拋荒遺我

鼎定之後憂罹奇荒奇亂不軌跳梁九載荼毒集全
浙之師僂力經年始克蕩平然而人民斃于鋒鏑室
廬毀于兵火城如懸罄閭里丘墟又加之以饑饉游
孫死亡載道菑稔疊告百里無烟丁絕田荒錢糧無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甲詳

三

着按額催科波及共戶鬻妻變產無術包賠迺年潛
遁里長併逃展轉株連逃亡愈甚追呼並急版籍益
空由此而民生日蹙 國賦日虧界縣履任之初殫
力招徠里逃笑亡環庭泣愬僉云兵火之後包賠不
已逃往他鄉今日歸來苟延殘喘茲幸奉

旨清丈誠爲千載一時殘黎再生之會界縣凜遵 憲
行躬親履畝挨都確勘備將荒亡丁田數目于康熙
五年二月十六日具文申請轉詳

題編在案祇因界縣所報荒蕪亡絕之數較之于欽奉

上諭事案內原

荒冊田地溢額六萬三千二百餘畝蒙 憲駁查竊

照開報荒蕪例應取據各里甘結投縣確勘方敢造報今查前縣所報荒亡丁田數目當時止據見在之里甲呈報入冊其餘殘里廢甲丁盡絕田盡荒里甲死迹無人呈報是以前縣無憑查造入冊且報荒之後節被災傷地方之凋敝益甚田土之荒蕪尤多此所以前報之數少而今報之數多也又蒙駁查缺額田地一項遵查僭邑山多不毛之山田多砂礫之土依山傍澗聚砂磊石以成坵段曲折遷迤梯級若值霖雨隨圮旋修則溝塍不至潰決畝畝自是犁然奈僭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以兵火顛連窮山邃谷耕種無人數遭洪水遂至溪流衝壞砂石碌礫日久年深界限傾頽清丈匪易非平原荒蕪之比是以未經丈入今奉 憲查隨經逐細編丈造入荒蕪而丁畝于額數無虧伏念僭邑以荒殘之餘民命懸絲皮骨僅存膏血已盡設欲仍責之以包賠荒絕之錢糧則初集哀鴻必復至于流離失所 朝廷之正供愈加缺額無徵伏乞俯念殘邑大損弘仁出結加勘鼎詳

蠲俾邀豁之災黎得以漸次生聚開墾尙可望輸將于後日其于 國計民生裨益匪淺矣

再覆荒亡丁田確實詳

康熙五年七月

鄭錄勳

蒙 本府備蒙 布政司覆看 得仙居縣

題之時止 因仙居縣續報 荒蕪聲說未明 且無

道府印結 是以請奉 憲臺批示 將續報

亡田丁刪去 止報荒蕪 田地三萬五千三百

七十九畝 零逃亡人丁 四千八百一十一

口入冊具 題在案 今據台州府知府王

肅查據該縣 申詳前報 荒亡丁田止據 見在

里甲呈報 入冊其餘 殘廢里廢甲丁 盡絕

荒里甲死 絕無人呈 報是以前縣 無憑入冊

今一併開 造詳請具 題具有該 府縣不

印結前來 本司備查 該縣續報 荒田地六

二千二百 二十四畝 零亡絕人 丁一萬一

八百三十 三口計缺 額無徵銀 五千四百

十一兩七 釐零缺額 無徵米六 百一十七

五斗四升 六合零俱 係未入前 冊合應轉

憲臺飛章 入告但查 台巡道仍 無來文印

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十四

真應將該府縣職名 揭叅如果所報 真確立

具應結詳請具 題可也等因 詳奉

總督部院趙 督批台巡道 確查在案 又奉

巡撫部院蔣 批荒蕪一案 康熙元二 年兩經

題覆仙居縣 原止報有 荒田地三 萬五千餘

今突報多出 荒田六萬 三千餘畝 稱因里甲

死絕無人 呈報前縣 無憑入冊 從前錢糧

戶催徵 豈有死絕 無人歷年 不知之理 又缺

額用三萬 五千餘畝 稱界限傾 頽清丈匪 易

是以未經 丈入今逐 細編丈造 人荒蕪前 後

游移恐該 縣因有請 闕之行爲 此乘機 混

冒耳况田 畝數至六 萬三千有 零事關

國課盈虧 豈可輕率 入告還應 如何委 勘真

確仰司移 台巡道細 加詳查報 等因到司 移

道行府飭 縣即將該 縣所詳續 報荒田畝

并亡絕人 丁等項何 故較比原 報多出田 地

六萬三千 二百二十 餘畝人丁 一萬一千 八

百三十三 丁口計共 缺額無徵 銀五千四 百

九十一兩 零米六百 一十七石 五斗四升 零

確查真實 有無乘機 以清丈爲 名捏報請

蠲情弊務須遵照 憲批逐一登答明白
實詳府立等覆道移司轉詳 院奪等因到
縣

伏照僑邑爲浙東山陬瘠壤二十年以來荒亂游臻
城鮮居人村絕烟火丁絕田荒民命懸絲查通縣坊
都丈訖六十里今里甲全缺之廢里共一十三里半
廢里分二十二里其餘里分十遞俱多殘缺按冊則
有田有丁徵條則無人無課雖云按戶催徵但錢糧
每年缺額無徵銀八千餘兩前任知縣康明遠于欽
奉 上諭事案內曾將荒絕丁田數目造冊詳報在
案今卑縣所報荒蕪之數較前縣所報之田數溢額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五

六萬三千二百餘畝蒙

憲駁查案查前任知縣康

明遠當時所報荒蕪之數在于未經清丈之先其詳
報荒絕之數止據見在里遞具結開報其餘廢里殘
甲丁亡戶絕里甲無人雖有荒蕪無人開報前縣無
憑查造入冊卑縣履任之日適值清丈之期身親履
畝挨都清丈凡有田形界限者悉令編丈入冊此所
以卑縣所報之數較溢于前額也至于缺額一項係
清丈之後通籌縣總丈缺之數查僑邑之田俱係依
山傍澗縈紆曲折磊石層級以成坵段自經奇亂奇
荒之後窮山幽谷耕種無人每遇春霖洪流汎濫水

推砂潰年深月久界限傾頽畝畝成溪溝塍絕跡界
縣前因清丈缺額隨經具文詳報在案嗣蒙 憲駁
以清丈一案于例有增無減卑縣稟遵 憲駁隨又
躬歷各都將依山傍澗水推砂潰之所督令挨都順
號逐細插簽編丈造入荒蕪而于原額無虧伏思
朝廷之正供出于民而民之賦役出于土今僭民以兵
火之餘丁絕田荒頽尾哀鴻皮骨僅存伏乞俯念殘
黎積苦出結加勘鼎詳 題蠲俾僭邑得叨生聚培
養之恩而于 國計攸賴匪鮮矣

康熙五年七月初九日詳覆
題請康熙六年二月十五日奉 部文本年正

僭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去

月二十日奉

旨依議行知到縣一體欽遵蠲免在案

申覆查撥投誠開墾詳

康熙七年正月

鄭錄勳

蒙 布政使司信牌為請行墾荒之令等事

仰縣即將原

題

達 部荒蕪請

蠲底冊備造有主無主荒

田地若干清冊務與原

題之數相符不得

缺少一畝依縣送司詳

院達

部等因到

縣

以照僭邑介在萬山土多砂礫屢遭洪水畝畝成溪
嗣以順治五年間禍遭叛寇周欽貴等負山谷之險
虎踞嘯聚殺戮人民焚燬房屋以至浙之師九年方
克于是丁口死亡殆盡田地潰決殆半錢糧缺額無
徵蔓延包賠民不堪命近奉

皇恩蠲豁民慶再生死絕者雖不可復問而逃亡者亦已漸次來歸殘邑煥黎似有起色茲奉行查撥荒田給與投誠兵丁開墾查僑邑荒棄田地除小民已經認墾井可以開墾外其餘水推砂塞者實係依山傍澗縈紆曲折磊石以成坵段自經奇亂奇荒之後窮山邃谷耕種無人每遇春霖洪流汎濫水推砂潰年深月久砂石磷匕設或撥與投誠兵丁開墾一經具題之後而此石田既不可撥銷開墾屯兵將何仰賴是又不得不預為申明者也

康熙七年正月十三日詳覆又為三上墾荒等事于康熙七年二月初四日詳同前由奉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七

總督部院趙 批投誠墾荒官兵已經瓜撥溫
衢二府安插開墾矣仰布政司行知該縣繳
隨蒙知照到縣遵奉在案

一再覆查撥投誠開墾詳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巡撫都察院 憲牌為三上墾荒等事行府仰
縣即將原報積荒田畝確查某都某里若干
畝內砂土石田若干積荒者若干或有新在
名墾見在墾糧者若干逐一分晰明白備造
細冊并各都畝認墾結狀送府轉詳 院
司酌撥投誠官兵
開墾等因到縣

切照僑邑僻處萬山疊石為田兵火之餘屢遭洪水
于是獻畝成溪錢糧缺額幸蒙

皇恩蠲豁民得再生于康熙六年十月間蒙 前總督

部院趙 檄查積荒田地撥給投誠兵丁界縣隨經
確查水推砂潰田地實係洪水衝決竟成石溪其餘
畧有砂土可墾小民認墾者又係隔山阻水坵段零
星並無連近五十畝可以撥給一兵者設或撥給投
誠兵丁誠恐奔走不遑無暇開墾各屯兵終難安生
等緣由申詳隨奉 前總督部院趙 憲批將投誠
官兵安插溫衢二府免撥僦居縣開墾檄行知照到
縣卽于康熙七年三月間三上墾荒案内具

部覆在案又查小民認墾者于康熙七年六七月之
交復被洪水衝決當于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蒙

備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大

前巡撫部院蔣 按臨踏勘明白

覆在案今奉 憲檄卑縣遵復挨都確查 田地
委係依山傍澗洪水衝決砂石磷土間有界限衝壞
而砂土仍存者或以畝計或以分計隔山阻水坵段
零星各有業主見在勸墾是又碍難撥給理合據實
詳覆者也

康熙八年四月內詳覆 布政司轉詳奉

巡撫都察院范 批仰詳 領督部院批示繳

奉 總督部院劉 批台 領荒田地既成

石溪永難開墾而溫衢二府七奉 前部院

安插訖相應將投誠墾荒官兵安插處州府

仰司通行知照繳隨蒙備行到縣遵奉在案

申覆造報開墾詳

康熙九年七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使司備奉

巡撫都 察院范 憲牌為三上墾荒等事到府

仰縣 巡將原報積荒田地或係土田或係砂

田或 見在墾科者逐一開造清冊送府轉送

等因 蒙此

伏照原報積荒田地舊係水推砂石者案于康熙七

年二月初四日為三上墾荒等事以水推砂石難墾

緣由造冊申 詳 前總督部院趙 奉批投誠墾荒

官兵已經派 撥溫衢二府安插開墾矣仰布政司行

知該縣繳在案其餘零星坵段附溪傍澗畧有砂土

可墾者又于康熙七年六七月之交復被洪水衝決

悉成石溪案為題報異變水災等事于七年八月二

僦居縣志 卷二 申詳 十九

十九日蒙 前巡撫部院蔣 奉

旨按臨踏勘明白 題覆在案又于康熙八年二月內

奉 巡撫都 察院范 憲牌為三上墾荒等事行司

轉府嚴查 僦居縣原報積荒田地或係土田或係砂

田或見在墾科者分晰造報酌撥投誠官兵開墾等

因到縣遵 即將水推砂石難墾緣由于八年四月內

申覆奉 巡撫都 察院范 憲批仰詳 總督部院

批示繳 隨蒙 布政司轉詳奉 總督部院劉 批台

屬積荒地既成石溪永難開墾而溫衢二府已奉

前部院安插 訖相應將投誠墾荒官兵安插處州府

仰司通行知照繳在案今又奉 憲行屢催造報前
因該卑縣看得僊邑原報積荒田地敢不勸諭開墾
第緣僊邑僻處萬山之中爲浙東極瘠之區兩山夾
水磊石爲田一經洪水汎濫界限衝决砂石磷七年
深月久竟成石溪當故明之時荒殘已甚逮至我
朝爰遭奇亂尙荒不軌眺梁九載荼毒于是人民死
亡畝畝成溪此僊邑積荒田地非若別郡縣之可以
開墾者比也且案查爲遵 諭陳言請停墾荒之限
事于康熙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蒙 布政司劄付轉
奉 前巡撫 部院蔣 案驗准 戶部咨內開查康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二十

熙元年具題如直隸各省有荒田地者不行開墾處
分開墾如數紀錄加級以康熙二年爲始五年墾完
今思荒田地定有限年墾完之例有司希圖免罪將
荒田地捏報開熟田地派之小民包賠錢糧以後開
墾如數者紀錄加級仍照先定例行其限年開墾及
處分應行停止等因奉

旨遵行在案又案查爲請嚴勸墾之典以甦民累事于
康熙六年十月初六日蒙布政司劄付轉奉 前巡
撫部院蔣 案驗准 戶部咨內開查康熙四年三
月具題以後開墾如數者紀錄加級仍照先定例行

其限年開墾及處分已行停止今各省有司官希圖紀錄加級捏報墾荒數目強令小民包賠錢糧嗣後自康熙六年爲始凡題叙勸墾各官係三年起科時將所報開墾田地應徵錢糧數目果實如數全完該督撫查明取里老無包賠甘結據實具題照例紀錄如有將未墾捏報徵糧不能如數照康熙元年題定例將原報督撫降二級罰俸一年道府降四級調用州縣衛所官革職等因奉

遵行在案該部文定例是皆推廣

初廷慶民至意界縣何敢以砂石捏報開墾令民包賠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致累 各憲均受處分今又于本年四月十六日蒙本府備奉 巡撫都察院范 憲牌爲清查實荒田地等事照得本院遵奉

剛旨查勘各屬積荒田地按臨該府每遇小民沿途哀

籲呈報積年久荒田地或被水衝或被石壓或係年久積荒不能開墾多年賠累未獲請 蠲今本部院

親查台衛屯田之外所有前項荒蕪民田地故此皆

平日府縣各官不恤民瘼隱匿不報以致賠累至今

若不亟爲 蠲 言將何底止合行嚴查爲此仰府

查照該文事理卽 以各縣田地細查勘果係

年久積荒并水衝石壓不能開墾者該府據實造冊呈送以憑核題請蠲以免小民遺害等因到府轉行到縣該卑縣伏誦憲檄無非念恤民瘼而僑邑積荒田地已于康熙六年正月于邊海荒棄無徵等事案內詳奉題蠲在案並無包賠以荒作熟貽害小民但原報積荒田地實係洪水衝决砂石磷石年久成溪難以開墾卑縣設以希圖紀錄捏報開墾必致遺害小民有負憲臺愛民之意且犯部定捏報之例卑縣雖甘受嚴處而致累各憲均受處分則卑縣罪益難追矣

借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額請歸併荒絕里甲詳

康熙十年九月

鄭錄勳

蒙本府備奉

總督部院劉

憲牌為飭

准編審以重賦役事仰縣備照

督撫藩

司屢次申飭事宜該縣立將里役作速秉公編定其間一定不易法當遵奉者俱要着實力行或有時地異宜大同小異之處不妨酌

議變通一面呈上緊料理一面將理合變通情由明白通申

各憲查考等因蒙此行據閭

邑士民呈稱仙邑窮山瘠土亂石為田每遇

洪水衝决則山澗田地悉成砂石永難開墾

茲水推田地死絕人丁已蒙題請蠲減額而

有名無實之里甲虛册行存案造仰蒙督撫兩院暨藩司體恤

乞恩賜詳請除虛册外其餘六十坊都除去十者併為五十坊亦取上不失正供之額下可省徭役之繁情由到縣據

窮照標邑僻處山工瘠民窮為浙東之最徵報不

及天台之額而里分較之天台反多二十四畝况荒絕丁產既蒙

皇恩蠲豁減額則荒絕里甲似難虛存理應歸併茲據士民公議呈請合無詳請 憲臺俯念輿情恩允歸併則于 國計民生均有裨益矣

康熙十年九月十三日詳奉

總督部院劉 批仰布政司查議速詳報奉

巡撫都察院范 批仰布政司速查報蒙

布政使司袁 批本司原詳併畝減役止謂里

多則役多于民不便耳今據該縣詳稱荒絕

里甲似難虛存理應歸併仰府速照原行飭

令三千畝為一里裝足定役其有舊日過于

三千畝者悉仍其舊不得遲延觀望繳通行

到縣遵奉併畝

均里編審在案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申覆減畝併里緣由詳

康熙十二年三月

鄭錄勳

蒙 本府信牌為編審預期等事仰縣查照即將大造編審人丁戶口立刻督令經承攬造都繪花名細數冊結并該地原舊例聲說明白具文詳府立等查核轉送等因到縣蒙此

伏照儒邑地方舊例原設十坊五十畝額載官民寺

田地山塘河各徵不等只有民寺二田派役而官田

地山塘河不與焉民田照故直當寺田二畝折作一

畝歷例坊都二則科役在城者為坊應值上司管解

條粮兼攝保甲役田四百五十畝在鄉者為都不過

聽解粮餉催辦赴比役田三百五十畝益將一百畝

以佐在坊者之煩費故坊都不等原額民田二十四萬九千二十三畝零寺田一萬二千八百八十四畝零男婦三萬四十五丁口自戊子年來寇亂二十年凋殘人民死亡市井坵墟界縣初蒞茲土巷無居民城如懸磬目擊心酸幸際康熙四年間奉

日清丈具詳

上憲蒙

題准蠲荒民田五萬三千三

百五十六畝零荒寺田七千三百七十八畝零逃亡男婦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四丁口茲屆編審界縣稟遵均里之法計田分里故將六十坊都編作四十八坊里然里分雖減而應徵之條銀不減絲毫應徵之

儂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糧米不減顆粒此于賦役全書奏銷歲叅毫無虧缺界縣曾將減畝併里之請詳奉各憲准行在案其編審文冊見在造送理合備叙緣由申覆

申覆造送里戶充役冊詳

康熙十二年十月

鄭錄勳

蒙 布政司 督撫部院 批本司呈詳為查催編審事仰縣立着總書即將編審定役冊內各坊都田畝數目多寡不均是否舊例有無偏枯處會詳明其各甲戶下里役務將細戶田畝地山若干充役幾分幾釐分別開造以便稽查等因到縣蒙此

伏照儂居九邑地僻民窮編審舊例惟以民寺二田充役其寺田較民田尤瘠每一畝折作一畝歷經多

屆無異至若官田地山塘河自古以來從未派役前
次造送之冊係照全書總額按各坊都里甲收歸逐
項通列備 憲查核致奉嚴駁其實除官田地山塘
河外實在民田一十九萬五千六百六十七畝一分
四釐五毫寺田五千五百五畝五分四釐二毫五絲
凡寺田通皆折半合算共田一十九萬八千四百一
十九畝九分一釐六毫二絲五忽照編定東西隅計
十坊各鄉計三十八都共四十八里每里裝田俱係
四千一百三十畝有奇每甲裝田俱係四百一十三
畝有奇每四百一十三畝零定役十分卽以每四十

儂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一畝三分零充役一分四畝一分三釐零充役一釐
各里甲人戶田畝數目適均並無多寡偏枯今奉飭
造細戶充役務晰分釐數目遵督經總查照往規除
官田地山塘河已經前冊造送不復開列外另造縣
額實在民寺田畝并審定各坊都花戶役田細數充
役分釐清冊見在伏候覆核轉送施行

蒙 署布政司事嘉湖道李 批仰候核冊
另繳知照繳

瀝陳地方傷殘已極請寬限停徵詳

康熙十三年八月

鄭錄勳

竊照儂邑地處台郡上游西北界聯金華府屬東陽

縣永康等縣西南界聯溫州府屬永嘉樂清等縣正西又接壤處州府屬縉雲縣是僊邑居金華溫處三府之間當逆賊侵犯台郡之要路故自三府屬縣被失之後賊卽發兵向僊七邑百姓俱多驚惶逃避界縣竭力撫綏請兵救援冀保危疆于萬一不期溫處僞總兵徐尙朝着令僞都司李雲等統領逆兵萬餘于六月二十八日卯時兩路來攻僊城又令賊首潘鼎南厲進卿秦叔英毛六金允清蔣汝飛陳士堅等接應協攻周城重圍攻打甚急界縣率領家丁馬快皂壯鄉勇人等撲死堵擊閭邑男婦驚惶無措正在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危急之際幸台協汪都司援兵隨至自辰至巳內外夾擊殺賊大敗陣斬厲進卿等及活擒僞都司李雲等五百餘人其餘賊首退札溫處交界地方界縣卽出示招撫百姓不意僞總兵徐尙朝仍令賊首陳都督潘鼎南王和毛六蔣汝飛等各帶賊兵于僊邑地方路過金華溫處三府重山峻嶺羊腸鳥道人馬難行之地札巢五處打劫糧料燒屋殺人卽山僻之處無不搶掠燔燒淨盡聲言不日統領賊兵又來襲取僊城故界縣率領家丁鄉勇人等會同汪都司韋千總日夜防禦而所餘殘黎或逃往隣縣骨肉離散者

有之或躲避窮谷以致餓死者有之甚至拋妻棄子
尋死覓活者有之村落竟成丘墟街市悉堪羅雀卽
在官胥役亦盡奔逃界縣雖多方曉諭招撫流離而
竟無一人來歸以致各年地丁兵餉雜項錢糧及

欽部 憲件萬難依限措辦完結合無詳請俯念

地方傷殘已極殘黎逃亡已盡凡一應兵餉錢糧并

部 憲件槩與寬宥俟蕩平逆賊之後招徠徵辦

理合備叙情形預爲詳明

康熙十三年八月十五日通詳本月二十八日奉

總理浙江兵馬糧餉部堂建 憲牌據該縣詳報率領家丁人等會同汪都司韋千總日夜

德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防禦殘黎胥役奔逃以致各年地丁兵餉萬難措辦等緣由到本部堂據此除行布政司查議并康熙十三年未完地丁銀兩念此驚鴻未定見在彙疏 題請停徵合行知照本年九月初一日蒙 布政使司批該縣會同汪都司殺敗賊衆堅守孤城具見才畧除欽部事件已經 題准槩行寬限外其各年錢糧俱准停徵以恤殘黎繳各到縣遵奉在案

泣陳慘傷情形亟賜額請蠲賑詳 康熙十四年四月

鄭錄勳

康熙十四年四月初十日據本縣難民王伯文李龍張士望等呈稱文等處萬山之中界聯金處溫黃自去年三月間閩逆倡亂奸宄乘機哨聚各踞巢穴搶掠已不堪命至六月間搆通溫處逆賊萬餘焚掠鄉村侵犯縣城及至十月溫黃賊寇數萬踞縣四出搜掠鷄犬耕牛不留粒米寸草無存婦女盡驅入城少壯悉一逆劫逆不從者房屋焚燬至

家殺戮上天無路入地無門今滿漢大兵恢復縣城男子被殺婦女賞兵玉帛難分有口莫辨文等性命本屬皆先幸蒙仁天跪泣請命得以生全痛思文等骨肉死離悲苦之情寃抑無訴又且家無遺粒枵腹難忍雖免刀下之慘終作餓殍之鬼哀叩仁天鼎詳亟賜題請賑濟并求蠲免庶文等得以苟延殘喘而逃亡者亦得漸次來歸情由到縣據此

竊照僑邑僻處山陬城守單弱自去年三月間閩逆告叛奸宄因而竊發賊首潘鼎甫厲振卿吳存綱毛六陳士堅等嘯聚山林焚掠鄉村至六月間搆通溫處僞總兵徐尙朝等遣僞都司李雲率領賊衆侵犯僑城而僑民之死于賊者已不知其凡幾迨至十月溫黃海賊僞總兵林衝朱福連必中等帶領賊衆來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天

攻僑邑界縣同防官韋千總固守請援隨奉

各都統暨協鎮各憲以賊衆兵寡携印暫回俟大兵到日再取之檄界縣邊與同城文武突圍而出以致僑邑被賊陷踞數月四出搜掠驅婦女入城逼少壯爲賊從則給劄給牌違則屋焚人殺而僑民之死于賊者又不知其凡幾今奉

頁

丁殿下諭令滿漢大兵進勦于二月初一日恢復僑城蕩除賊寇斯時僑民之罹于鋒鏑者更不知其凡幾而婦女之搶掠離散又不待言矣所餘殘黎逃亡外郡顛沛失所者有之家破人離致阻向化仍留賊

營者有之但見城如懸磬村成坵墟野無耕夫路無行人卑縣遵奉 令諭多方招撫見有來歸難民皆語七悲痛分離聲七啼號餓乏卑縣有擊傷心聞言落淚茲據前情敢不 上聞伏思各年各項錢糧于去年七月間卑縣已將寇亂無徵并 欽部事件難完緣由詳奉 題允遵行停止在案今雖恢復而百姓殺死殆盡婦女搶掠已完若遽行追呼殺死者固無從起白骨而問之即僅存餘生耕食無資輸將何出殘子必致盡逃 國課究屬虛懸至于賑濟一事卑縣非不知大兵雲集糧草維艱焉敢妄為上請第 儂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元

時值播種民無粒食如不酌量矜全不特逃亡者難以招徠而現在者恐亦轉于溝壑合無詳請俯念慘傷殘疆恩賜轉詳 題請蠲免賑恤則民生 國計

均有攸賴矣

康熙十四年四月十三日通詳本月十八日 蒙 本府批仰候轉詳行繳本年五月十八日 日蒙 巡台道楊 憲牌本月十八日據台 州府詳據仙居縣申稱難民慘傷籲請蠲賑 等緣由到道為照凡新經恢復各縣現奉 部行令縣官招徠開墾務完舊額今仙居既經 恢復值此公帑匱乏之時本道自當急公權 徵以佐軍需何敢復為請命但州縣有賊蹤 久暫不同難易各別難以一例而論者查仙 居一邑南聯溫處東接黃岩西北界聯金華 屬邑之永康等縣自去年溫處黃岩各處 變此邑竟處賊藪之中于去年五六月間

居各鄉卽賊徒四起屢犯城池偏行殺掠城外之民死于賊手者已十去六七及至十月逆賊竊踞仙居將及半載城中之民被賊挨家搶劫殺傷殆盡自經恢復以來驟賊氛稍減而此邑已路絕行踪村斷烟火從來被賊荼毒之慘未有如此之久也今所剩寥寥矣其舊穀已被賊搶食一空新穀又時際青黃不接皆求生無路覓死有期之人若以錢糧逼令上納則死者既死于兵火而生者又死于催徵勢必併此一殘黎皆逃者逃死者死今年之開徵固屬有名無實後來之國賦將欲問之何人此本道有難易各別之說也除仙民籲求賑濟已蒙上憲題請賑給外其十四年地丁錢糧合無仰乞憲臺俯念民為邦本恩賜題蠲存見在一二未逃未死之民正為將來永遠辦納國賦之地籌國計于久長不得不請寬民命于目下本道非專為虎吻餘生求緩死須臾已也除經備文通詳外合先知照等因隨于康熙十四年閏五月內奉

仙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巡撫部察院陳批仙居傷殘之後哀鴻甫集誠難遽議追呼但此等恢復各縣其十四年錢糧如實不能催徵者業准有暫行緩徵之部文仰道散行該縣遵照繳又蒙布政司備奉巡撫部察院陳案驗准戶部密咨為殘邑甫經恢復等事內開浙省自寇亂以來錢糧催徵不得查見今恢復義烏等各縣康熙十三年以前未完錢糧既稱難以催徵應暫行停徵俟民力稍甦再議各等因行知到縣一體遵照在案

申覆泣陳慘傷額請蠲賑詳康熙十四年五月

鄭錄勳

蒙本府備蒙布政司批仙居縣申詳詳民慘傷詳請蠲賑緣由蒙批仰台州府查議報又蒙詳傳道李批同前由台州府酌議作何蠲賑速通詳報誠各到府仰縣

照卽將該縣慘傷民人作何安輯地方何以
補救錢糧果否難徵逐一確查加看具詳立
等轉覆等因
到縣蒙此

切照僊邑界在萬山之中溪石磷匕水推砂塞無常
田地最爲磽瘠卽當承平之時一經旱潦每有俯仰
不給之虞此錢糧歷年拖欠之大較也自康熙十三
年三月閩逆煽亂四五月間叛逆疊告土寇在七
動賊勢日益披猖肆行剽掠侵犯各里民奔竄逃生
其田地已盡拋荒輸將已無措辦此地方傷殘已極
等事一案所以詳奉 總理部堂憲鑒念此驚鴻未
定將康熙十三年并各年分未完地丁錢糧彙疏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請停徵也及上年十月被溫黃賊寇淪陷盤踞百有
餘日挨村拷糧搜餉掠其貨財燔其房屋寸絲粒米
無遺百姓逃竄者不免死亡脅從者多罹鋒鏑今雖
蒙滿漢大兵恢復已成空野空城見經招回難民合
坊里烟戶共計不及原今十分之二三又皆妻離子
折其前赴尋贖餓死道塗者又不知凡幾今見在慘
傷難民男婦大小丁口雖經安插籍其如糊口無
資啼飢之聲不絕界縣觸耳惻心于詳請行
蠲恤後量給升合之賑無濟眾口哀嗷今奉

總督部院李

有請賑濟飢民等

一疏

部覆准行查見經遵照曉示 迨報候賑無庸再議外
伏念僊邑康熙十二年天行不順亢旱至二百餘日
既已三秋失望乃久旱之後 繼以寇亂失業傾家室
如懸磬田皆砂壅夫小民之所以養家口完 國賦
者惟此穀麥是賴今時逾五月其舊穀搶劫已盡二
麥業俱絕無即使日漸墾種秋收亦恐無及而况新
稔殘黎粒食維艱餽粥不給凡耕牛犁鋤等器具早
社晚稻等子粒尚皆無力措辦兼以溫黃賊寇逼隣
反側未靖風鶴頻驚人心當渙散之時非藉 寬恩
緩徵無以補救安輯其康熙十四年分一應錢糧委

德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身萬難催科即康熙十三年以及十一十二等年分
實欠在民未完起存各項銀 不業自上年寇亂即無
從徵辦復經陷踞之後蹂躪 荼毒慘傷實甚死者所
不可復起生者又無以自安 問欲責其完夙欠即辭
朴至斃亦萬一不得之數也 雖錢糧攸關 國計不
容缺乏然民心實繫 邦本 凡務矜全除康熙十一
十二十三各年分民欠未完 項款數目見在造冊另
文申送外合請軫念地方殘 奴難民慘傷恩賜鼎詳
特疏入 告將僊邑新徵舊 入請

目下部查議暫為蠲免俟溫黃 心平後再行清核起科

虞渙散殘黎咸樂更生而未靖反側亦歸懷恐後矣

康熙十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詳覆本月二十六日蒙本府批仰候轉詳各憲批示另行知照繳

申覆嚴疆困苦一併繪圖詳
康熙十四年十一月

王之夫

蒙本府轉蒙布政司備奉

巡撫都察院陳憲牌據西安縣詳前事等因到本都院據此除批行該司查議通詳併將輿圖發查外案照本都院先因西安等六縣或見在用兵或逼近賊寇地方殘破人民逃亡錢糧艱于徵解業經咨請貝子統帥勦蕩而臨海見駐大兵寧天二縣凋敝之區殘黎未能復業前據各縣額詳多未剴切畫一碍難補贖題請可否一併繪圖入告擬合敷行查議到司行府仰縣遵照

霽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卽查該地方凋敝殘黎未能復業錢糧艱于徵解緣由可否一併繪圖入告該縣卽便酌議妥確據實剴切出看立刻詳府立等核明叙詳請憲彙詳會奪毋得遲延速七各等因到縣蒙此

八照僑居萬山僻處地狹人稀界聯溫處黃岩等郡

縣自順治五年起山寇擾亂七載人民殺戮田地拋

荒較之台州屬邑尤稱凋敝不期去年五六月間處

州賊首李雲等越境來僞沿村燒屋劫掠殺人欺城

小兵率賊眾侵犯雖經調兵勦除全城而僑邑人

民之被傷已甚至十月十三官兵奉撤回府民失所

計合城奔逃大夥逆賊遂從溫州黃岩乘虛踞縣

獫各鄉拿入寨者一絲必勒躲山深者寸草不留城
稍殺宰猪牛逢人笄剝衣服扞溝掘坑結寨立營
踞四個月餘無尺地可種無寸路可行不已得入城
苟延本月初二

王師恢復民賊雜處玉石俱焚夫妻分離兒女搶擄一
且屠戮悽慘萬狀原其由來實非百姓之罪界職蒙
委署縣務自蒞縣之初惟見荒草盈衢白骨遍野一
城不過數家盡是號妻哭子一家或留一口全屬鵠
面鳩形最慘最傷目擊心碎兼以滿漢大兵數萬會
集僑居需夫開路掘嶺淮 劫黃岩飢餓苦楚半登鬼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經見今環攻溫州因樂清路阻兵馬往來俱由仙邑
經過擡炮火運藥彈用夫累千募僱外郡不繼以致
現熟稻穀踐爛未收及時二麥無暇耕種殘黎苦情
實難枚舉界職曾多方招揀但殺戮之後繼以夫役
死亡相藉卽有子遺盡皆尋妻覓子募贖外郡不獲
歸寧故里此招揀之不易也招揀百姓必在安插然
城鄉房屋燒盡無可棲身農具口糧皆絕無以養活
此安插之不易也招揀得所安插有賴方可勸輸今
僑邑一都或止存一甲一甲或僅存一丁更有全家
盡絕一里俱亡者田地盡成茂草村落一望丘墟

冊有額徵比無人此勸輸之更不易也卑職俛首沉思無術補救即徵比有法也無可用勸輸有心也亦徒然備將仙邑被賊踞陷地方人民殺戮房屋燒燬田土荒蕪慘傷情形逐一繪圖申詳懇祈轉詳

題請 皇仁蠲舊欠更蠲新徵賑他郡先賑茲邑恩上加恩惠中施惠庶流離之遺子來歸而覆巢可整困苦之殘喘安集而棄土復耕 國計民生攸賴匪小

補矣

申覆泣陳慘傷情形詳 康熙十四年十二月 王之夫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總督部院李 批仙居縣申詳仙邑慘傷被賊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五

踞陷詳請蠲賑緣由奉批仰布政司速議通報奉此先為前事奉

總理部堂達 巡撫都察院陳 批同前由本

司已經備行該府確查去後未據申覆合再行催仰府即查仙居縣所詳地方傷殘情形

火連設法招徠多方勸輸一函具文詳覆以憑轉詳 各憲裁奪等因又蒙 本司批該

縣申詳難民慘傷前由仰台州府查報各等因到府仰縣查照文到即將該地方傷殘情

形火連設法酌議人民作何安輯地方作何補救錢糧果否難徵招徠何以得所務須殫

力奉行逐一查明具文詳府以憑轉詳等因到縣 蒙此

遵查得泣陳慘傷等事一案係鄭知縣于本年四月

內通詳 各憲隨申 道府曾蒙本府據縣申詳緣

由看得僑邑乃彈丸小邑土瘠民窮不意去年六月

迄今被賊劫殺之慘不待言矣迨至大兵進勦恢復
城邑民罹鋒鏑之慘又鄭圖難繪者也今據該縣知
縣鄭錄勲備具難民慘傷 國課無徵情形詳請
賑以救倒懸此爲民生起見相應據實轉詳恩出
憲裁等因又蒙 本道加看得爲照凡新經恢復各
縣現奉 部行令縣官招採開墾務完舊額今僑居
既經恢復值此公帑匱乏之時本道自當急公催徵
以佐軍需何敢復爲請命但州縣有賊踞久暫不同
難易各別難以一例而論者查僑居一邑南聯溫處
東接黃岩西北界聯金華之永康等縣自去年三月
僑居縣志

卷三十四

申詳

三

溫處黃岩各處寇變此邑竟處賊藪之中于去年五
六月間僑居各鄉卽賊徒四起屢犯城池徧行殺劫
城外之民死于賊手者已十去六七及至十月逆賊
竊踞僑城將及半載城中之民被賊挨家搶劫殺傷
殆盡自經恢復以來雖賊氛稍滅而此邑已路絕行
踪村斷烟火從來被賊荼毒之慘未有如此之久也
而甚者此本道有賊踞久暫不同之說也今所剩寥
寥筑子其舊穀已被賊搶食一空新穀又時值青黃
不接皆求生無路覓死有期之人若以錢糧迫令上
納則死者旣罹于兵火而生者又困于催徵勢必鮮

此一二殘黎皆逃者逃死者死今年之開徵因屬有名無實後來之國課將欲問之何人此本道有難易各別之說也除僑居額求賑濟已蒙上臺

題請賑給外其十四年以前地丁錢糧合無俯念民爲

邦本恩請題蠲存見在一二未逃未死之民正爲將來永遠辦納國賦之地籌國計于久長不得

不請寬民命于目下本道非專爲虎吻餘生求緩死須臾已也今據該府具詳前來除呈詳部堂

督院外理合備移等因俱在案本年五月內蒙批本府查覆轉行到縣時鄭知縣隨經備由詳覆蒙本

僑居縣志

卷二古

申詳

三

府批仰候轉詳各憲批示行繳在案今奉各憲批行併催到縣界職遵將僑邑被賊踞陷慘傷情形錢糧無徵緣由逐一分晰據實繪圖申詳

請蠲免間適蒙

憲檄行追台郡十四年錢糧界職

非不知兵馬雲集糧草維艱理合多方勸輸以佐孔

亟第僑邑素稱凋敝之區自去年五月至十月被賊屢犯城池焚劫殺傷僑民之死于賊者無數本年二

月初一日王師恢復玉石俱焚僑民之死于鋒鏑

者又無數更有全家盡戮寸草無存者被賊踞害之慘從未有甚于僑邑者也且國以黎庶爲本氏以

三家爲心自骨肉分離顛沛失所募贖外郡不得歸寧故里者又不知凡幾用地盡成茂草村落一望墟墟從來恢復之城池更未有憐于仙邑者也本年八月間又兼滿漢大兵數萬會集仙居由朱溪茅坪寺基岡等地方鑿山越嶺進勦黃岩無路非兵無役非夫至今環攻溫州因樂清路阻兵馬官差日由僊邑經過需夫擡炮火運藥彈山高嶺峻地凍天寒飢餓疲困半登鬼籙從來夫役繁冗之苦又未有甚于仙邑者也卑職自委署以後多方招撫復業者寥々無幾諭令開墾則牛種農具絕無再四思維正慮無術僊居縣志

卷一

四 申詳

三

補救倘再加追呼不惟已死者不能起白骨而問輪將卽未死者勢必仍逃亡而無從催納况殘邑甫經恢復等事案奉 部行凡府州縣殘破地方十四年錢糧如實不能催徵者暫行停徵之語僊居頓遭寇躡重經恢復慘傷最甚之殘疆諒浩蕩

皇恩必有更加賑恤者矣本年五月內曾蒙 各憲垂

憐 題請賑給僊邑窮黎切叩 盛典夫此待賑之

難民便屬待蠲之赤子 朝廷旣發內帑拯救以爲

永久之圖必不再加催科而致受催徵之苦卑職目擊顛連心爲悽惻除經繪圖申府詳 道轉詳外

無覆詳轉請 各憲恩賜特 題將十四年以前之
舊欠悉請 蠲豁而十五年以後之新課併祈緩徵
庶休養數年漸培茲邑則靡室靡家之遺氓重耕棄
土無父無母之殘蟻得整覆巢矣

康熙十四年十二月初六日具詳蒙
布政司批仰候轉詳 各部院批行繳

再覆泣陳慘傷情形詳 康熙十五年 王之夫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巡撫都察院陳 憲批前事到司行府仰縣查
照文到即將該縣申詳泣陳慘傷情由再行
從長酌議出具切實看語刻日具文詳府轉
詳等因到 縣蒙此

伏照僊居彈丸小邑僻處萬山之中災亂頻仍民最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貧苦即前無事之時錢糧屢徵不完今被寇荼毒之
慘傷殘實甚更非昔日承平之可同年語者也自十
三年六月金處寇入哨聚焚掠鄉城塗炭慘矣而十
月間官兵撤回盜賊盤踞將及半載報仇劫殺幾無
噍類其慘又不堪言也十四年二月初一日幸賴

王師恢復然一時玉石俱焚小民橫罹鋒鏑骸骨枕藉
慘矣而子女繫累骨肉分離哭聲震天募贖十未歸
一其慘更不可聞焉七八月間滿漢大兵數萬會集
僊居進勦黃岩無路非兵無地非馬且開路鑿嶺賣
糧擡炮各項需夫實繁飢餓困苦死亡相繼慘矣而

溫州未復樂清路阻凡兵馬往來一切軍器公役俱
萃歸居答應人夫盈千累萬前差未回後差又到去
者不放卽歸亡者非死則病其慘更未有底止與職
目擊凋殘殫心體訪仙邑百姓窮苦向或易產賣屋
以完糧者有之今日土鞠爲茂草四望總屬坵墟並
無可易可賣之產業矣向或典妻鬻子以完糧者有
之今妻兒盡歸旗營室家不得完聚並無可典可鬻
之妻子矣向或里邇間有逃亡者令親戚隣佑承認
者有之今比屋罄登鬼籙百姓俱絕人烟並無可着
之親戚隣佑矣當茲東作方興若村落有人有具尙
僮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旱

可望其及時開墾成熟完糧今則人死無數僅存一
二殘孑棲身無處飢病夫役交困牛種農具盡絕開
墾播種又無望矣再四思維正慮拯救無術若復責
以見年各年錢糧職斯土者安能起白骨而追呼向
荒野而徵比獻朴徒施叅罰枉受究竟無補于

國課况此亂後殘黎地接溫界旣無室家可戀若再加
以刑比勢必致于逃散早曉豈不知軍餉難缺寧敢
偏護小民憂詞哀請但時在萬難極苦之際法無可
施力無可用惟望 憲仁哀 此殘黎亟賜轉詳將十
四年以前錢糧一槩豁免十五年新運補項并懇緩

徵度幾延一二未死之子遺生聚休息尚可冀賦稅于將來卑職雖為生民起見而實為國課起見者也

康熙十五年正月二十八日具詳于二月初六日蒙本府批十四年起徵十五年漕糧項下沒貢月糧等銀既不能徵解應于根憲所行逆賊方潛案內查明有可徵都督有不可徵都督分別另行詳覆以憑彙轉無得以緩徵一語混入此案了事至十四年併各年錢糧已于亟陳郡邑殘破案內繪圖彙詳矣仍仰候再加看轉詳行繳

申覆踏勘荒熟分別催科詳
康熙十五年正月

王之夫

蒙本府備蒙督糧道劉憲牌為逆賊方潛等事仰縣查照憲行及麗水縣詳內事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聖

理該縣即到各都督躬親踏勘查明成熟者若干可墾者若干無主者若干逐一分別造冊註明應徵緩徵蠲散字樣並田畝錢糧數目星速覆府以憑彙送本道會詳各憲具題且漕運項下銀米例係十月開徵歲內全完之款該縣分釐無解幸藉本道軫念地方疾苦不忍差催又苦修造船隻立待錢糧給發若不急為分晰詳請則將來作何考成務當刻期詳覆等因到縣蒙此

切照遵行躬詣踏勘但見各都之中有全無居人烟烟火斷絕者有數村僅三五人家剪茅搭厰寄居山谷衣不蔽體面如菜色者勘其田疇盡皆荒草未見禾根一望悽慘情難盡述然儒居被難已詳繪繪圖人告矣但圖能繪其形而不能繪其情卑職有一日

民牧之責日覩慘傷萬苦情形幸際

皇恩

憲仁浩蕩之日有不得不爲盡言者總緣僑居

原係彈丸小邑僻在萬山之中界聯溫處金華三府
田土硠瘠自戊子之亂民房焚毀田地荒蕪每年額
解地丁僅萬拖欠不完累官叅罰苦瘡痍未起倏遭
大變十十三年六月間處州叛寇李雲帶賊厲進卿
等圍城隨路放火殺人無所不至雖旋經鎮兵來援
內外夾擊驅滅而民間受害已深不意本年十月內
都統周 將防兵職官盡撤溫處之寇乘虛入境踞
城懷恨報復遍地搜拷大肆殺戮搶掠無遺四鄉之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聖

民死于刀下者十去五六其餘死于勒餉死于夫役
不計其數是各處遭劫之慘未有如僑居之甚者也
寇踞數月各鄉未盡之民成驅脅入城于十四年二
月內大兵恢復破城民賊難分同時殺戮兒女分散
迄今死者未得收埋生者未獲團聚是各處恢復之
苦亦未有如僑居之甚者也然人死矣屋焚矣父子
夫妻又離散矣當日卽有遺黎被難負傷或乞食求
濟于他鄉或尋妻贖子于外郡又牛種農具之俱無
此時卽欲耕田而不可得也迨至七八月之間得回
故土者或可勉強植麥以延殘喘

兵攻取黃

若路由僑居逃出茅坪進兵會勦萬騎雲屯駐兵養
馬野草喫盡且開路擡炮運藥資糧夫役繁興了遺
難民服役營盤數月不得歸家此時卽欲種麥以糊
口而亦不可得也及王師駐溫之後樂清大路梗
阻一切兵馬差員錢糧火藥軍器等項俱從僑居經
行日需夫役前差未回後差又到去者不得卽歸
者非死卽病難民疲于奔命不得安居况西南兩路
逼近溫界邊外皆寇出沒無常見在日夜堵禦誰敢
復業此時卽欲乘春開墾而亦不可得也卽將來溫
郡恢復夫役少休可墾之田開種有望但久荒之地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墾

必須牛力盤踞之草全在利器難後遺黎寥々可數
置牛無資製器不備以人代牛一人能開幾畝以手
當鋤一手能開幾分將來卽欲盡開墾以完糧而亦
不可得也夫田之荒于寇者寇退而田可耕田之荒
于兵者兵過而田可墾惟僑邑始則苦逆寇之報仇
幾無噍類繼則因大兵之恢復玉石俱焚加以募贖
子女不得歸寧困于夫役資命力無休息是僑居之
田荒于寇荒于兵而更荒于無人也若念國用之
殷繁漕項之緊急遽指可墾者以爲成熟指無主者
以爲可墾開徵追刑罰必用死者固不能起九泉

而問賦而目前乏衣之食之民室家俱無有何顧慮
勢必并至于逃散見仕之額徵徒累官民而不得
實後來之國課僅有田畝而並無其人矣此踏勘
分贖之法固云甚善然可行于他郡而斷不能行于
仙邑也再四思維民為邦本必得其民而後田可開
田可開而後賦可得今為仙居之計惟有亟望

皇仁 憲慈加恩休養 蠲除舊欠并緩新徵俾見住之

民知緩徵而安心復業逃散之眾聞蠲除而相率歸
來覓牛種製農器將見可墾之田耕即為熟久荒之
土漸可成田雖目前之賦稅不可得而日後之輸

實有賴矣 仙居縣志 卷二 四 申詳 四

申覆備陳地方傷慘詳 康熙十六年二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巡撫都察院 憲 牌前事案查繪圖

題 蠲一案 覆恢復各縣內有失陷未久而

恢復者亦有 失陷日久而恢復者豈得將新

舊應徵錢糧 槩請豁免等語自應再行確查

作何豁免 收酌議詳 題不特懸此殘黎

抑且考成 係合亟查議為此票仰布政司

文到即將 該縣失陷恢復日期及節年見

年錢糧作何 豁免徵收併未失陷之西安臨

海等縣台州 衛所一併酌議妥確火速對切

通詳以憑 行府備行到縣蒙此

題請等因到司 伏照仙邑慘傷情形及各年錢糧萬難追徵緣由已
經繪圖詳請當蒙轉詳 各憲 題請等因在案

奉 內部議覆失陷恢復極苦之黃岩太平僑居麗
水縉雲宣平遂安等縣內有失陷未久而恢復者亦
有失陷日久而恢復者豈得將新舊錢糧槩請豁免
卑縣切思失陷恢復各縣極苦之中更有極苦似難
以久暫論者如各縣之失陷有未與賊對壘而卽以
城降之者賊以爲順遂得不大肆殺掠故雖日久而
受害實淺至若僑邑于康熙十三年六月間僞都司
李雲統領溫處賊衆來攻仙城官兵鄉勇與之堵擊
生擒李雲其後賊圖報復屢來侵犯雖屢經擊敗而
民間之受害已甚及至十月間官兵奉撤賊衆數萬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聖

分屯城鄉遍地搜掠房屋焚燬殆盡人民殺戮過半
蓋懷恨深而荼毒慘是各縣失陷之苦未有如仙邑
之甚者也如各縣之恢復有大兵至而賊遁百姓來
迎室家如故至若僑邑賊踞之後將所存男女悉驅
脅入城迨大兵恢復賊衆守城互相衝殺斯時玉石
難分人民多罹鋒鏑妻子悉行分散是各縣恢復之
苦未有如僑邑之甚者也又如各縣恢復之後百姓
卽得安居復業至若僑邑大兵攻取黃岩溫郡等處
皆由僑居進發萬騎雲屯苦難言悉况開路擡炮連
响解料及服役營盤數月未得歸家所存殘黎非一

則病是各縣恢復後之苦又未有如僊邑之甚者也
况僊邑界聯溫處賊衆時來侵掠直至康熙十五年
八月間大兵進閩之後溫郡城衆始行投誠而仙邑
地方始得平靜此尤難以恢復之久暫爲論也迄今
僊邑各都之中有全無居民烟火斷絕者有僅三五
人家剪茅搭厰寄居山谷衣不蔽體面如菜色者有
謀生無計乞食外郡尋妻覓子流離失所者城如懸
罄村盡坵墟田地荒蕪一望悽慘死者固無從起白
骨而責輸將卽生者亦難同青野而問國賦卑賦
非不知軍需孔亟欲設法以催徵然再四思維實無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異

法之可設况前捧讀十四年十二月

恩詔內開用兵地方民力重困蕩平之後准請蠲恤

又閱邸報秦省地方被賊蹂躪已蒙部覆准免至

十六年在案矧僊邑殘存更慘倘不蒙蠲豁則勢

必至殘黎盡迹田畝盡荒非惟從前之積逋無從追

徵而將來之新課恐亦難問合無詳請垂憐極苦殘

疆恩賜鼎詳各憲將十五年以前未完一應各項

錢糧題請全蠲將十六年以後見徵一應各項錢

糧暫請徵熟除荒廢見在子遺得以復甦而將來

國課亦有攸賴矣

會覆輪值滿營供應詳

康熙十六年六月 鄭錄敷

蒙 本府備蒙

分巡台州道楊

批本府

呈詳大兵駐防日久供應浩繁難支等事內

開本年地丁錢糧曾具詳請 布政司蒙批

解府留充兵餉隨轉行各縣知照在案就于

各縣動支採買令里民上納本色輸將更易

實為兩便請于七月初一日起照縣分之大

小派值日之多寡定期輪流協力其舉不惟

易于措辦克濟軍需更可少甦臨海一邑值

夫獨累矣等緣由蒙批大兵在郡已經三年

臨民獨支力果竭矣在各縣雖有失陷與未

失陷之不同然均有遭賊之苦今稱既有往

例自應均當仍候 各憲示行繳到府仰縣

查照 憲批及詳內事理即將駐台滿漢大

兵應用糧料草束人夫遵照往例預備委員

解府聽候至期分值等因蒙此又蒙 本府

行同前事仰縣查照文到立將駐台大兵應

用俸糧糧米穀草人夫遵照單開日期并每

日約用數目火速預備俱于頭月中旬委官

儋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畢

解府聽候支放取檔報銷毋得臨時缺悞等因各到縣蒙此

切照大兵駐台所需供應糧料在于六屬買備承值

人夫在于六屬撥候此固義之所不得辭勢之所不

容諉者除遵照派單現在備辦外惟是本府詳示于

七月初一日起令各縣輪流按期分值之行謂有往

例可循伏照先年逆鎮馬信勾引海賊襲城二次皆

隨至隨去民氣不甚破傷續以供應大兵上無彈壓

之師帥下無遵守之紀律將悍兵驕弱肉強食不獨

黃太寧天仙五屬距郡寫遠咸皆奔命不遑即臨邑

近在附郭亦困于抑勒騷擾莫敢誰何維時官民均

受其害不勝枚舉致地方日益貧窮錢糧歷多逋欠
有自來矣頃聞寇逆天肆橫台區六屬或被陷踞或
被侵攻殘破慘傷百倍于昔自康熙十三年六月以
來大兵雲集并 寧海將軍固山貝子移駐幸蒙
本府勵精籌畫設法辦應時滿漢各營懾于 王令
重以 憲臺德威亦遂怡然無譁習以爲常六邑之
中無論陷復與保全驚鴻得以漸集者莫非仰賴無
疆之福也今若令各縣分月輪流自值伏念界縣等
皆有催徵之責不能分身赴郡而糧料草束一粒一
銖悉關地丁正額承管人役保無借端染指藉口虛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哭

耗者乎不便一如委員在臨黃太猶設有丞若寧天
儒惟止一尉位既處界徵之末則營弁貌不爲禮素
未諳戎伍之事則強梁百孔求多而胥役下走又皆
畏兵如虎一遇紛紜呼擾解不張皇退縮不便二滿
滿漢大兵同駐郡城至期羣集雜亂無次所該俸備
糧米料穀草束以及人夫雖各有成規不等彼見事
起更張乘機挾制或數本少而擅取多或收已足而
故言欠甚且以白爲糙以好爲腐種七弊害勢所必
至不便三求其支放之數與解運之數相符揣領之
數與採買之數相符造報銷年一無矛盾此實

萬難不便四切思 憲臺憂深軍 國亦豈以心力
勞瘁而必改絃易轍俾漫不歷練之員役嘗試以債
事乎所以厯軫慮者蓋念各營供億甚繁臨邑值夫
獨累耳今卑縣等公議嗣後遵照單開派定日期扣
筭約用數目一一買備催齊預于半月前償解告投
聽 本府照常給散則力役均而偏累可以無虞弊
竇絕而呼庚不致貽悞其善一况 憲房胥吏承辦
支放已久業皆駕輕就熟凡駐台滿漢將領甲兵該
支項款成數早已運掌瞭然臨期動支散給自恢七
游必有餘其善二在滿漢各營習知 憲紀嚴肅給
僱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完
放仍照常規支領亦按成數自翕然畫一莫敢紛擾
其善三至于各縣動支亦買以解運之批收爲驗年
終彙冊報銷以支放之倘領爲憑則數目自無舛錯
措造不煩駁查其善四是一轉移間而諸善備焉矣
更張之不便若彼仍舊之兼善若此其得失固大彰
明昭著者卑縣等從公起見不敢緘默擬合剴切披
陳會同詳懇 憲慈俯念 國事爲重芻蕘匪妄恩
賜籌畫萬全仍舊綜理支放庶便遵奉派單動支施
行備辦償解者也

康熙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移臨黃太寧天
公詳蒙 府略 請支放在案

詳覆稽察田地並無遺漏詳
康熙十六年七月

鄭錄勳

蒙 本府備奉 巡撫都察院陳 憲牌為
籌餉期于有濟等事仰縣查照文到該縣用
心嚴加稽察設法清查併取丈量魚鱗底冊
細加核對造冊一併送查倘有匿漏許其目
首已前錢糧詳免追徵仍取不致扶同侵隱
印甘各結送府詳報等因到縣蒙此

伏照僊邑積荒田地高者坐居深山窮谷壘石成疇
低者盡屬沿溪傍澗樹木為坵一經霖雨連綿洪水
衝激依山者盡為石礫傍澗者俱成砂礫日漸推塞
永難開墾以致戶富家貧甚且祖父滯遺子孫茫然
無從追問其阡陌者先是里民苦累包賠戶口逃亡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甲詳 幸

過半錢糧積欠無徵爰于康熙六年詳蒙前藩司行
查勘實轉詳前 撫部院彙入邊海荒棄等事案內

題請蠲免除荒徵熟民困獲甦漸次安集輸將稍存起

色不虞慘罹冠變百姓逃竄者不免死亡脅從者多
膺鋒鏑其有土無人田地連年拋棄皆被石壓水推
恢復以來招回殘子非婦子化僑遠赴求乞尋贖即
蕩折離居結茅茭柞糊口自救尚且不遑又何有多
種熟田隱匿不報情弊今奉 憲飭嚴查密察遵行
取據見年里書甘結並界縣不扶印結見在中送外
其丈量底冊緣十三年被賊淪陷盤踞一切文卷冊

藉盡付灰燼片紙無存恢復後屢經詳奉 題報在案無從送核至于僑邑徵糧田地內尚有被寇荒廢見奉 憲行確勘查議并死絕丁口分晰有徵無徵銀米造冊另文詳請 題蠲實無開墾田地扶同墾漏以自干 功令也

詳覆勸墾荒蕪田畝詳 康熙十六年九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巡撫部院陳 案驗准 戶部咨開前事等因

到府仰縣查照文到該縣即將開墾荒蕪田畝可否不動正項錢糧並贖緩銀兩或令題補議叙并鄉紳富民作何捐輸將荒蕪田地勸墾之處立為確議妥協具文加看詳府等因到縣 蒙此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至

伏照僑邑係彈丸小邑僻處萬山之中為浙東極瘠之區兩水夾山磊石為田一經洪水泛溢界限衝決砂礫盈疇年深月久竟莫識其坵段當故明之時荒殘已甚逮至我 朝疊遭奇亂奇荒自戊子季來復雁山寇猖獗室焚民散田野之閒非水推砂塞即畝畝成溪界縣于康熙三年履任目擊心傷據以瀝情上請仰荷

皇恩蠲豁絕丁虛賦多方撫循生聚瘡痍始漸有起色詎期康熙十三年間寇賊遽起竊踞仙城將及半載城鄉之民被賊勒餉殺傷者不可勝計後雖蒙大兵

恢勦平復民之橫死鋒鏑房舍焚燬父子夫妻離散
或乞食苟延于他方或募化尋贖于隣省者又不可
勝計節經曉示招徠復業寥已迄今城內街衢十室
九隕無異坵墟各鄉田土四赤三空多爲草竊僭民
顛連至此已極卑縣自恢復後非不多方勸墾無如
缺乏牛具卽現在成熟之田尙有未盡耕種者本邑
向無素封人戶可以捐輸况又經殘破徧皆蕩析至
于久荒之土依山者茂鬱成林傍澗者淵深爲澤桑
滄已改厥形不特乏開墾之牛種亦併無有四形之
坵段卑縣若希圖議叙妄報開墾究竟錢糧無從墾
科是自取欺罔之罪且以貽憂 上臺矣其別地方
勸墾之處自有主者非卑縣所敢擅議也

再覆備陳地方傷慘詳

康熙十六年十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巡撫都察院陳

案驗准

戶部咨開前事備

劄到府仰縣查照卽將請免節年未完地丁

正雜一應錢糧速行加意設法催徵完解以

濟軍需無誤考

成等因蒙此

伏照軍興旁午需餉正殷僭邑旣經恢復卑縣自應
招徠勸墾竭力催科何敢以地方疾苦屢爲殘黎請
命惟是淪陷各縣恢復雖有久暫不同而僭邑界聯
溫黃金處實爲台郡關鎖當未經淪陷之先卽于康

熙十三年四月間溫處僞總兵徐尚朝着令僞都司李雲統賊萬餘來僞肆行殺掠至六月二十八日圍攻僞城幸台協發兵援勦適至界縣率領家丁鄉勇內外夾擊危城雖獲保全而四鄉男婦殺掠過半房屋燒燬殆盡及至十月間僞總兵朱福等率賊數萬三路來攻而界縣與防官奉、各都統及道府公檄撤回台郡賊遂踞城四出屠掠男婦悉驅裔入城迨康熙十四年二月間大兵恢復僞邑玉石難分人民被戮妻子離散嗣後復恢黃岩溫處悉由僞居進發屯兵養馬定振抬炮所餘殘子非死卽病且逼隣溫

僞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三

處賊衆時來侵掠直至康熙十五年八月間大兵進闔溫處賊衆退降僞邑始獲稍安故計恢復之日雖在黃岩太平之先而究慘傷之苦實自康熙十三年四月間始至十五年八月後止荼毒兩載有餘較黃太爲尤甚也矧黃太之失陷賊至而卽降賊以爲順已不大肆劫掠至于僞邑與賊對壘數月擒其賊首殲其賊衆蓋懷恨深而肆害亦深是仙邑之失陷較黃太爲尤慘也且黃太之恢復大兵未至而賊已先遯百姓卽得相率歸順以保室家若仙居賊衆負固對敵及至城復而僞民之被害更有難言者矣是僞

邑之恢復較黃太爲尤苦也迄今城鄉盡屬坵墟田地一望蒿莽所有招徠殘黎或尋妻覓子乞食外郡或剪茅搭厰救死不贍死者固不能起白骨而施敲比卽生者亦難按圖藉而責輸將界縣非不知軍需孔亟考成綦嚴欲設法以催徵第再四思維點金乏術實無法之可設倘不再請 題蠲勢必殘黎盡逃田地盡荒不惟見在之催徵有名無實而將來之

國賦恐亦盡歸烏有合無詳請俯念極苦殘疆恩賜轉詳覆 題倘蒙

恩照秦閩二省之例一視同仁則 國計民生均有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壽

攸賴矣

申覆備陳地方荒亂詳

康熙十六年十二月鄭錄勳

蒙 本府備蒙 署理糧儲道按察司張憲牌前事仰縣查照立將單開康熙十四年分本折月糧銀兩火速徵追全完起批解道投納具報銷結 欽此等因蒙此

遵查儒邑殘破慘傷錢糧萬難徵追案于康熙十四年四月內瀝陳情形通詳蒙本道府確勘轉詳奉

巡撫都察院陳 憲批儒居傷殘之後哀鴻甫集誠

難遽議追呼但此等恢復各縣其十四年錢糧如實不能催徵者業准有暫行緩徵之 部文仰道檄行

該縣遵照繳等因隨蒙行知到縣遵奉停徵不違在

案界縣隨于十四年七月十七日奉

因山貝子諭令前驅開路鑿山通道導引大兵恢復黃
岩太平又奉諭隨征探賊修路恢復大荆樂清青
田直抵温州至十五年八月十一日方回任接理縣
事目擊民不聊生又經繪圖泣額詳蒙 藩憲彙入
備陳地方傷慘等案內鼎詳

部兩院具疏將十四

五年以前未完一應各項銀米漕項錢糧 題請蠲

豁奉 部議以各縣衛所失陷恢復有久暫不同豈

得槩請蠲免仍行令加意設法催徵界縣非不知需

餉正殷 為設法以催徵但仙邑自康熙十三年四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五

月接隣溫處金屬逆賊即羣起向仙勾結土寇徧鄉

村燔燒劫掠六月間偽賊侵犯縣城界縣同官兵鄉

勇陣斬賊家屬進卿等五百餘人活擒賊首李雲後

賊率眾屢圖報復雖每經撲勦擊敗而各鄉受害已

甚至十月以賊眾兵寡奉 各都統提鎮道府會檄

將界縣與同城文武官兵俱撤回台賊首朱福連必

中林衝等乃得率眾數萬分踞城鄉搜掠焚燒殺戮

是失陷之傷慘未有如僑邑之甚者也且逆賊盤踞

時將所存男婦盡驅脅入城迨大兵恢復玉石無分

人民多罹鋒刃子女悉行分散是恢復之傷慘未有

如僊邑之甚者也及至恢勦黃岩溫處等處皆由仙
居進發萬騎雲屯苦難言悉况鑿山開路抬炮損械
運狼運餉服役營盤人夫半登鬼籙所存殘子又苦
于勞疲死亡是恢復以後之傷慘又未有如仙邑之
甚者也况僊邑界聯溫處黃岩一帶賊黨餘孽時來
侵掠直至十五年八月大兵進閩之後溫處賊眾投
誠而仙邑地方始得稍平此尤難以恢復之久暫與
他縣同日而論也迄今城市街巷十室九墮無異坵
墟各鄉田土四赤三空多成藪澤其招回難民非妻
子此僊遠赴求募尋贖卽屋廬蕩析剪茅搭廠苟延
儂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五

田地無力耕墾 國課無從輸辦見年錢糧尙苦催
償不前况康熙十四年一應地丁漕項本折月糧銀
兩點金乏之術實係萬難催徵縱官叅吏究終無法之
可設業奉 兩院會疏復 題合無詳懇恩寬聽候
部示遵行庶見在子遺得以復甦而將來
國課亦有歸着矣

申覆備陳小民困苦詳

康熙十七年二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轉奉

巡撫都察院陳

憲稟前事仰縣查照速將康

熙十六年應完十二年以前地丁銀兩刻日

照數批差解司投納具文詳報等因到縣蒙
此

遷查僊邑界在溫處婺三府之間當逆賊侵犯台郡之要衝故自康熙十三年四月內三府等屬縣失陷之後賊卽羣起向僊徧山鄉村落肆行焚劫至六月終逆賊李雲厲進卿等率亡命萬餘蠶擁圍縣雖經界縣竭力堵禦與援防各弁內外夾擊陣斬厲進卿等五百餘人活擒李雲殺賊全城而餘孽四散依險負隅屢圖掩襲百姓胥役被其荼毒驚竄死亡者不可勝計當于十三年八月內備將地方傷殘已極情形具詳隨奉 總理浙江糧餉部堂達 憲牌據該縣詳報率領家丁人等會同汪都司韋千總日夜防禦殘黎胥役奔逃以致各年地下兵餉萬難措辦緣由到本部堂除行布政司查議并康熙十三年以前未完地丁銀兩念此驚鴻未定見在彙疏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五

題請停徵合行知照等因又蒙 布政使司 憲批該

縣會同汪都司殺敗賊眾堅守孤城具見才畧除

欽部事件已經 題准槩行寬限外其各年錢糧俱

准停徵以卹殘黎繳各到縣遵奉在案時界縣拮据

撫綏會同援防官兵躬先詣鄉窮搜撲勦冀靖根株

以保危疆于萬一不期十月間以賊眾兵寡將援防

各官兵及界縣俱奉檄調撤回台致逆賊得志率島

境數萬分屯盤踞族家搜根拷餉城鄉山谷之間無
一得免寸絲粒米不留屋廬盡被燔燒田土悉皆荒
廢百姓之橫死鋒刃殫斃道塗者又不可勝計雖于
十四年二月恢復而玉石無分屍骸山積父子不相
見兄弟妻子離散者更不可勝計一望灰燼瓦礫路
絕行踪村斷烟火已成廢縣僅存一二子遺又皆無
室無家乏衣乏食呼天搶地哀嗷之聲觸耳惻心界
縣爰有泣陳慘傷情形亟賜纘請蠲賑一詳旋于康
熙十四年五月內蒙 布政司轉奉 部行爲殘邑
甫經恢復等事內開浙省自寇亂以來錢糧催徵不

得查見今恢復義烏等各縣康熙十三年以前未完
錢糧既稱難以催徵應暫行停徵俟民力稍甦再議
等因又行知到縣遵奉在案伏照仙邑雖于十四年
勦恢而一城之外賊氛正熾風鶴頻驚且進勦各處
大兵往來會集屯札秣馬運糧抬炮開路各難民服
役營盤日亦不足田地無暇耕墾以枵腹勞傷而登
鬼錄者抑不知其凡幾迄今賊雖投誠退散嗟此僇
邑百姓已死者白骨青燐不能再起僅存者草棲露
宿無以聊生或乞食苟延于他方或募化尋贖于外
郡招回安集難民十中不及二三卽見徵錢糧內尙

有寇荒田地殄絕丁口無可催徵充額此所以繪圖
上陳蒙 藩憲分別極苦次苦力為殘黎請命將康
熙十五年以前一切地丁漕項槩祈 恩免業奉
兩院會疏覆 題見候 部示蠲豁其康熙十二年
以前并康熙十三四年分未完地丁人戶實皆無可
追呼自遵照停徵以來並未開比委累萬難徵解初
非至今日而敢有欺飾以干 功令也

三覆備陳地方傷慘詳

康熙十七年閏三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巡撫都察院陳

憲牌前爭仰縣查照案驗內

事理文到該縣即將康熙十五年以前未完
錢糧及法催徵全完如果無徵立刻具文通

僊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五

詳等因

蒙此

切照康熙十五年以前各年未完地丁漕項驛傳一
應正雜錢糧敢不凜遵 部行設法催徵以應軍需
以全考成惟是糧從土出土藉人耕僊邑自十二年
四月逆寇變亂及至十五年八月後始得事平三載
之內百姓之死于焚劫死于驚竄死于流離失所殞
斃道塗死于陷踞拷掠橫罹鋒刃死于大兵恢勦玉
石無分死于服役營盤瘴疫相繼萬傷萬慘繪圖難
盡所存一二殘子又皆屋廬燔毀妻子離散或他方
乞食以苟延或外郡募化以尋贖迄今城鄉偏屬圻

墟田地鞠爲茂草死者固不能起白骨而施敵比生者亦難望墮野而責輸將卽今見年錢糧界縣多方勸輸尙且完納寥七十五年地丁漕項凡有人有土者俱經拮据償比充解其被寇摧殘荒廢田地死絕戶口無可追呼之數及從前各年未完錢糧委果萬難責令見在窮民包賠完納若不覆請

題蠲勢必逃者益逃荒者益荒不惟目前催徵有名無實而將來國課恐亦難問者也合無籲懇軫念仙邑極苦殘疆仍賜補贖題請免舊徵新庶寇燹餘生得以存立而無主曠土漸可招墾矣

儒居縣志

卷二十四

申詳

卒

康熙十七年閏三月二十日通詳奉

總督部院李

憲批已經會

題矣此繳康熙

十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部文到

院行司

准 戶部咨于本月五月十八日

題覆于五月二十日奉

俞旨將仙邑康熙十

五年以前未完錢糧全免行知到縣一體欽

遵在

案

申覆定議添設茶引詳

康熙十八年一月

鄭錄勳

蒙 本府轉蒙

布政司備奉

總督部院李

巡撫部院陳

案驗准

戶部咨開該本部題前事內開查鹽斤俱設廠

行引收課鹽茶俱係日用所行不一且收稅

多寡又相懸殊今值需餉之際將茶餉亦應

照鹽斤產茶省分作何設廠領引增收稅銀

其江南浙江江西湖廣茶引俱照陝西收稅

之處定議鹽斤之例畫一而稅課得以充裕

相應請 勅直隸各省督撫務盡心議覆之

日將禁止私茶之處一併再議可也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移咨到本部院各案驗到司
行府查議仰縣查照立將產茶地方比商人
經由採買之所遵照部行酌議增稅務照
鹽斤之例畫一設法領引輸稅至于禁止私
茶之弊逐一妥議具詳并將產茶畝數及茶
牙姓名儘數造冊卽速送府以憑彙看詳報
等因到
縣蒙此

切照今正需餉殷繁之際凡有關於國計可以仰
佐一籌者敢不竭力殫心芻蕘樹藝各隨所宜賦稅必
因其有查得僑邑山頑土確並不產茶其無從設廠
收稅固人所共知也至于茶引原與鹽引不同蓋
無鹽則食淡難堪無茶卽白湯可啜惟在熙穰饒裕
地方乃可行銷若僑邑雖承平之時戶不滿萬自明

僑居縣志

卷二十四

中詳

五

季以來頻遭奇亂奇荒迹山過半案于康熙六年

題奉豁除虛丁外止存男婦一萬三千四百一丁口載

在徵糧易知由單確然可據及康熙十三年慘罹寇

變人民橫死鋒火殫斃道塗與被大兵搶失者又將

十之六七僅存難民村不過三五戶七不過三五人

又皆剪茅露處饘粥苟延計事平迄今將及三載然

凋殘已極尙未完集安生四顧城鄉烟火稀疎已不

成其爲縣矣見在加意撫綏招徠不前若更添設茶

引責令輸稅嗟此寇燹予遺勢且無以堪命不特目

前之權增仍屬有名無實而將來之正賦亦致虛懸

難問矣事當創法伊始合無請乞 憲臺恩賜鼎詳
軫念殘疆極苦地方 題免額外加稅留此一二未
逝未死之民以爲永遠完餉完糧之地者也

康熙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具詳于三月十
五日蒙 布政使司批茶引增稅係茶商事
業經照引增定照例行矣與百姓原無涉也
此繳

